

其他事项变更（备案）登记所需提交的文件、证件

项目	文件、证件名称
派驻企业地址、外文名称变更备案	《外国（地区）企业常驻代表机构变更登记申请书》； 2*外国（地区）企业地址或外文名称变更证明；3 登记证复印件；4 其他有关文件证件。
其他	

规范要求：

- 1、本申请书应由外国（地区）企业董事长或其他有权签字人签署，用黑色或蓝黑色钢笔、签字笔填写，字迹应清楚。
- 2、以上文件除标明复印件外，应提交原件。
- 3、以上提交文件如为外文，需提交中文译文，并加盖翻译单位公章。
- 4、同时申请多项变更（备案）时，相同材料只需提交一份。
- 5、第 2 项地址变更证明需提交该企业所在国家（地区）有关当局出具的企业地址变更证明原件，如提交复印件需经当地公证机关公证或使领馆认证；外文名称变更需提交该企业所在国家（地区）有关当局出具的企业名称变更证明原件，如提交复印件需经当地公证机关公证或使领馆认证。
- 6、备案完成后，需将登记证原件交回，以换领新的登记证。

备案内容